

闕
名

傷
科
秘
書

中國醫學大成續集

傷科秘書提要

著者闕名。傳系日本異人所授。今由炳章校定。上卷、首列金不換打跌圖。遍身傷穴救治手術法。四委傷損。打傷死症。死穴不可打點。皆拳術家內功點穴救治各法。足爲國術家救傷之要籍。全書博采名師法術驗方十餘家。集方三百餘道。爲救傷空前之全書。習傷科者不可不讀之書也。

宣統元年三月出版

新發明傷科秘訣

上海藻文公司代印

傷科秘書目錄

總括歌訣

諸傷治法諸方治症

接骨夾縛手法歌

試骨折斷法

製竹木夾板法

偏身致命穴托法

仰面致命處穴堂

伏面致命處穴堂

仰面骨格

合面骨格

生死決疑

外傷皮膚服藥方隨症加減

外傷肌肉破壞方隨症加減

內傷臟腑神授方隨症加減

神聖散敷藥

住痛散吞藥

花蕊石散治破傷血不止

消風散治破傷風煎藥

通關散跌打傷小肚

必效散腰痛

白金散頭上破傷進風

桃花散治一切刀傷

辛香散破傷腐爛

安髓散一切損傷敷藥

五倍散折斷筋骨

接骨丸丹接骨入髓

接骨膏丹

接骨金丹

奪命靈丹治跌打損傷

敷藥方治外傷

損傷敷藥方

生肌散

損傷杖瘡敷藥方

膏藥內末藥方

又膏藥內末藥方

又細藥方

卞成老師十九味靈方

金鎗散 治刀傷破傷
腐爛不收功

二龍散 治一切刀
斧破傷

刀傷神方

破傷風 沒藥方
湯藥方

水靈丹 治一切
破傷

萬年丹 跌打
將死

接骨生肌神效方

尋痛散 又名乳香
尋痛散

刀傷藥方

鐵布衫 防拳棍
跌打

刀傷藥 破傷出血
皆可用

玉眞散 治破
傷風

代杖散 預防
刑杖

瓊液散 治夾傷
跌傷

人中白散 傷骨
極重

麻藥方

外敷麻藥方

黃龍散 刀傷

白龍散

碧螺散 破傷
末藥

螻蛄散 針刺入肉
內不出

一紫散 一綠散
受傷十山散

小子散 面上
受傷

金瘡神效方

金瘡散

針入肚內靈方

通用散 治一切跌
打損傷

接骨膏丹

通行活血止痛散

活血止痛散

重傷藥方

耑治跌打損傷

香薷散 治腸流出
在夏天

紫金丹 一名手
人丹

斷腸丹 牙
咬傷

細辛散 刀傷

後附應驗紅白痢方

正氣飲 治腸流出
在秋天

接骨九煉丹

開關散 破傷角
弓反張

臭靈丹 治破傷風金瘡跌
打一名六火丹

黃疸方

保命丹

澤蘭散 跌咬所傷
反手指

九龍散 治跌
腫毒

火眼方

治走馬牙疳藥

傷科總括歌訣

有損須當治。無方不可攻。肢折宜用夾。血脹必先通。腐爛辛香洗。浮沉羌活烘。生肌有神效。發汗定有功。

又歌

按得頭中髓。消除骨肉風。貼傷神聖散。止血用桃紅。相度生機變。仙方顯異功。

又歌

破傷眼眶青。身亡不可生。氣喘與呃塞。數在一旬中。

諸傷治法諸方治症細開在後

太陽穴

腦門

蓋骨

夫腦者諸陽所聚。太陽穴。腦門。蓋骨等處受傷。先剪去傷處頭髮。然後用藥。如傷處破大。用桃花散塞滿其傷口。小則不必用。每口看傷處有膿而爛者。用辛香散煎湯洗之。切忌當風。如頭面青腫。此乃進風也。急用消風散可救。又以白金散柏青油調敷。或以安髓散滑茶調敷。皆效也。

眼珠

一傷頭面有七孔。眼居其首。傷之最難醫治。如眼珠出者。不可復入。但以神聖散敷之。聽其自然。若黑珠破出水者。其眼必壞。如未離胞。筋未斷者。可輕輕按入歸原。亦以神聖散敷之。以住痛。散茶汁調服之。

牙根骨

如牙根骨斷。先以兩手揣擠。令斷骨歸原。以神聖散敷之。用布兜縛于髻。牙根已落。則去之。未落。則以手指撥正。安定。出血不止。以桃花散敷之。又以白湯調白金散。噙口內。

頸骨

如頸骨跌縮。令病人仰臥。用布袋兜其下脇。解開頭髮。以兩手揅定。以兩足抵痛人肩。微微拔之。歸原。以酒姜汁調神聖散敷之。內服乳香尋痛散。

咽喉

如咽喉割斷。左爲氣喉。右爲食喉。如三分中有一分未斷。用紅線在藥內抽過。縫其傷處。以桃花散敷之外。以神聖散敷四遍爲妙。

肩頸骨

如肩井骨折斷。頸上難用夾板。以手揣正歸原。用竹板一節。量其長短闊狹。闕入骨內。絹袋兜之。服乳香尋痛散而安。

腕骨

如腕骨跌出。治法同前。肩項拔之。歸原。以神聖散敷之。後用杉木薄板一片。中刮空。裏夾患

飯超骨

處對傷四道。令腕骨可轉。以紹兜項上服乳香尋痛散。
如飯超骨斷。跌出。先用手揣骨歸原。用神聖散敷之。外用杉木薄板三片。以一片長者夾在外。將二片短者托在內。用道草繩縛之。使背骨可曲。近身半節。漸漸放寬。使氣脉貫通。其骨自接。日服活血止痛散。其夾板三日一換。漸漸削薄。漸漸鬆轉。有腫可用神聖散加朴硝敷之。

手掌腕骨

如手掌腕骨斷。治法同前。手指腕骨斷。治法亦同前。并欄治之。
如手掌骨斷。揣前蹄原之法。以神聖散敷之。外以杉木薄板二片。量手掌闊狹爲則。托掌內一托骨上。以苧麻繩縛之。內服尋痛散。

兩脇骨

如兩脇骨斷。以褥鋪大橙上。令病人側臥。揣定斷處。以手按脇骨尾。其骨自起而相接也。以神聖散敷之。以杉木板一片。襯貼患處。以絹線扎之。日服乳香尋痛散。
如見患者塞呃穢從口出。此乃骨斷刺破腸胃。則不必治之。

刀鎗傷

若刀鎗刺破胸腹者。用桃花散封之。四邊切勿令見風。如傷口闊大。以紅線縫之。小則不必

縫矣。一說用絹線不如桑白皮爲佳。以桑根白皮爲線縫之。如血腫者。肝傷也。以洗肝散爲末。木瓜煎湯。酒調服之。

如咳嗽急。肺傷也。不必治之。縫破處當在裏面。其外以藥填之。

如腹破腸出者。懸其兩手于梁上。以厚磚襯其足。令患人立于磚上。後去其磚。使其足下地。用人輕輕送入。用絹線縫之。用桃花散封其傷口。如傷口不合。青油調白金散搽之。隨服煎藥。暑天服香薷散。寒天服正氣飲。

如腸破出臭物者。急以香油潤之。用手送下。急煎人參湯飲之。以杷子湯淋之。其口自合。再服後末藥。

末藥方 當歸 川芎 黃芪 續斷 鹿茸 黃芩 干姜 附子 白芍 細辛

共爲末。右藥各二兩。每服五錢。好酒送下。

如狂言亂語。神思恍惚。其心傷也。嘔吐臭物。其胃傷也。兩頰紅色。其肺傷也。俱不可治之症。

出跌腰骨
如腰骨跌出者。令病人覆臥。以絹縛兩手在橙上。又縛兩足在橙下。壓之。其骨自然歸原。以神聖散敷之。日服乳香尋痛散。

跌損腰

如跌損腰。腹中脹滿。軟痛不止。瘀血沖心者。急用桃仁。歸尾。蘇木。大黃煎湯服之。待腹中通利後。服乳香。尋痛散。或服紫金散。若發寒熱。氣逆怕風。用消風散。腰痛服必效散。如筋骨折斷。用五倍散酒調服之。

尾閭骨

如尾閭骨斷。即令歸原。以神聖散敷之。以絹縛之。日服尋痛散。

膝頭頸骨

如膝頭頸骨跌出。令患人側臥。橙上以兩手揣壓歸原。以神聖散敷之。再用杉木板兩片夾縛內。用姜汁老酒調住。通散服之。

小便不通

如跌打損傷。小便不通者。用通關散。加葱白打爛炒熱。熨貼小肚。自然通也。

陰囊

如陰囊跌破。腎子突出。筋未斷者。用手納入。以紅絹線縫之。不可縫著筋膜上。以神聖散敷之。

血氣瘀結

如諸傷筋骨折斷。血氣瘀結。用五倍散老酒調服之。又方用降香節研末。五倍子微炒。各等分。共爲末。敷患處。止痛如神。止血如仙。

喉斷

接骨絕妙。此軍中不可少也。倘刀傷喉斷。舌未斷者。皆可治之。

十指斷

如十指斷者。急用蘇木研末。外用綿繭包紮。不數日而愈。十日完功。

破傷浮

如刀傷破傷。浮腫燥熱。不省人事。飲食少進。用消風散可治。

腫血出不

如打破血出不止。以花蕊石散。化血爲水。如出血太甚。瘀痛昏迷。早輕夜重。四肢難伸。嘔

吐氣逆。急服活血止痛散。

膿多

如傷處膿多。腐爛臭惡。以辛香散入鹽少許。煎湯服之。

腫惡血作

如傷損處。惡血作腫。以神聖散敷之。其外用夾板者。不可太寬。寬則骨動難接。亦不可太緊。緊則血脉不通。內服止痛散。此散去腐生肌。散血消腫。無如此方者。

接骨夾縛手法歌

夾縛之法意無窮。

惟有此法最玲瓏。

醫人若用此訣歌。

接骨之中即有功。

患人骨斷多手足。

定有長短與歪斜。

凹凸盡皆帶脉動。

正偏骨碎有定聲。

患人要正手足骨。

先將手足并來擠。

或長有肱與短縮。

不是骨斷定肱窠。

整骨先服麻芝藥。

將酒送下可軟拔。

合箕蹄原不知疼。

尖頭骨碎可鋸壞。

用手歸直無斜處。攤膏須用桑皮紙。膏藥緊裹貼患處。去其粗皮油紙。網患處當排長緊密。從上至下緊緊網。緊縛傷處不知疼。餘者多縛不相宜。縛緊兩頭血不和。中間寬而兩頭緊。兩邊米袋來齊挨。日絡夜挨治手症。

合奠歸原方爲正。諒短通長截闊狹。冬裏棉花憂可無。方夾患處遂可用。扶直綁骨最有奇。網好布帶來纏緊。縛緊如傷撥兩頭。若是多縛反不正。血不和來腫痛多。氣血皆歸患處生。同石挨來宜挨實。足骨之斷另有法。

拔直之後貼膏藥。紙堅藥實宜攤厚。棉花之外用夾板。夾板之形川甲大。夾板之外用布纏。斷傷之處先將扎。兩頭宜寬不宜緊。縛寬兩頭是秘訣。兩頭縛緊不縛寬。縛後手足用米袋。落手須用汗巾掛。后跟之下花籃高。

膏藥烱化摻頭攪。攤成又倍摻頭藥。夾板須用杉木皮。量病長短處來議。纏布之形二寸條。患處之間宜緊縛。此縛之帶二寸長。兩頭寬縛能行血。形如截竹斷來時。床上眠臥得安寧。手忌仰落要覆安。斷處之處切莫低。

足傷脚底宜袋疊。布襪袋米得相宜。週迴揆實方可寧。袋外加石纔無錯。
時症湯丸隨日服。七日之後又換膏。換膏之時緊避風。風進骨內病必凶。
換貼靈膏三日後。三七之內接骨定。收功又服紫金丹。房事油腥不可犯。
發風動氣切莫觸。自有始終夾縛法。無病無疾得安寧。此是神仙秘授傳。

接骨夾縛次第手法歌

接骨由來法不同。編歌依次授計蒙。若能洞達其間意。妙法均歸手握中。
骨斷大凡手足多。或短或長或脫窠。或凹或凸或歪斜。各將手足夾揆磨。
長者肱下短縮上。凹凸歪斜均不訛。若將身上諸骨斷。須將傷處之指摩。

猶如脉息一般同。骨折碎斷無別何。

試骨折斷法。不論長短歪斜凹凸。但用兩手托在傷處。撫摩其內。有聲漸漸住下。肱落是也。
然後正之。如手足骨斷。仔細扯捻其內有聲。如傷手必使兩手掌合齊。如傷足必使兩足底
並齊。即是歸原之法。凡夾板須用杉木皮。削去外面粗皮。以紅花煎酒絕軟爲妙。或用燕

竹刮去浮青。削去內白。其傷處有凹凸。將竹燂。俟其患處。

遍身致命穴托法。其法用拇指與中指擗之。

左右太陽 自成一擗 百會 一穴擗 至腦後燕窠 一穴擗

百會至耳後高骨 各一穴 百會至山根 一穴 山根至咽喉 一穴

咽喉至臚中 一穴 臚中至液窩 各一穴 臚中至脇肋 各一穴

脇肋至臑 一穴 臑至肚角 各一穴 肚角至陰子 一穴

陰子至尾閭 一穴 以上諸穴。皆相去一擗。傷重者難救。傷輕者猶可以治之。

仰面四十致命處穴堂

頂心 偏右 額 臚 右額角 左額角 左太陽 右太陽 左右肩 兩眼胞

兩眼睛 兩耳竅 鼻 梁 鼻 竅 舌 頭 左右脇 咽 喉 兩左血

兩右血 食氣桑 臑 堂 乳心坎 肚 腹 左右擗 左右肋 陰 莖

腎囊 女人陰戶

伏面九傷致命處穴堂

腦後 髮際 耳根 項頸 脊背 左後肋 右後肋 左後脇

右後脇 腰眼 海底

仰面骨格

頂心偏右一片 顙門 額臚 額角 兩肩 眉叢 左右骨 兩眼胞 鼻梁 共骨一片

兩太陽 兩夾腮 右一片 領頰骨 血盆骨 右一片 兩眉甲 兩腋肌 兩眼縛 肱肘也

兩手腕 右兩骨 兩手心 十指 十指肚 右骨 胸腔骨 一片 心坎 二片 兩拷 右骨 兩

肋 左右骨 共 兩腿 右骨 兩膝 右骨 兩臙肋 右二骨 兩腳腕 兩腳面 左前脇 右前

脇 十脚指 右十九骨 軟肋 兩條 名際肋

合面骨格

項頸骨三節 男子耳根 右骨 婦人耳根 骨相連 腦後髮骨 一片 兩臂骨 兩肱肘 面仰

骨合骨 轉左右 脊脊十八節 脊背 兩後肋 骨左骨右骨 與仰面後肋同 腰骨 一大塊 兩臀 與仰面 兩腿 兩

脚膝 兩脚根

生死決疑

諸骨受傷。是鉄器傷者。五日外流黃水通內者不治。魚際骨有脉可治。脉無則死。兩足脛骨碎者不治。脉大而緩。卽傷在四肢者不治。兩手受傷。脉骨斷者不治。汗出不止。形防變者五日。目暈青色者不治。頭目青黑。額不流汗。眼小目瞪。身汗如油。謂之四逆不治。頂門破而骨未入肉內者可治。頂門破而骨陷入者不治。腦骨偷損。在硬處者可治。若在大陽穴不治。頂骨陷人肉。未甚者可治。顙門出漿水者死。氣喘呃塞者。一七死過一七可治。氣出不收。眼者不治。眼閉者可治。兩目俱傷可治。山根好者可治。斷者不可治。死。魚口傳風者不治。耳後傷入內者不治。肩傷入內者不治。老人左股壓碎者不治。氣管斷者不治。食管未全斷者猶可治。十中可救其五。男人兩乳受傷。速久者可治。婦人兩乳受傷者。內開之必爛不治。心胸緊痛。青色未裏心可治。紅既裏心者不治。正心口青色腫者。服藥後轉黃色者。綠色者可救。若不轉色者死。胸腹受傷。出黃水黑水黑。